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基本职能

1. 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安全、标准化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食品、药品安全等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全市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和督办大案要案、疑难案件、跨区域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全市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依授权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

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权益服务中心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 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和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 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产品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指导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

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

11. 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本级地方性标准的立项、编号发布工作。依法对标准制定和实施情况开展监督。

13. 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认证认可工作。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15. 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

16.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

17. 依职责监督和指导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和投诉举报处置工作。

18.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与处罚。执行监督检查制度，依职责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的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互联网销售的违法行为。参与省药监局组织的监督检查。

19. 指导市县（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

20. 负责全市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的制定，负责知识产权的保护，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21.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民营经济党组织建设有关事项。在市委组织部指导下，指导全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配合党委组织部门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

22.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23.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重点工作

2025 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规划的谋划之年，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将以“1149”工作思路抓好质量发展、知识产权、营商环境、“三品一特”安全监管、市场秩序维护等工作，奋力谱写广元市场监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1. 围绕“一个思路”抓部署。即，把握**旗帜鲜明引方向、标准严格争先锋、规范基础保底线**这一思路。**旗帜鲜明引方向**，就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市委八届十次全会精神 and 最新召开的全会精神推进和开展工作，把握政治主动、担当政治责任，在市场监管系统各项工作中都发挥政治引领作用。**标准严格争先锋**，就是坚持取法乎上、强化质量导向，所做的工

作都高标准、严要求，以工作高标准引领市场监管领域工作高质量。**规范基础保底线**，就是遵循一定之规、注重依制而行，以市场监管领域各项制度为基本遵循，从严底线管理，夯实基本建设，全面提升市场监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2. 紧盯“一个目标”抓发展。即，围绕“**服务保障民生、促进经济发展、守住安全底线、强素质树形象**”工作目标，进一步全面深化市场监管领域改革，积极推进统一大市场建设，处理好效率和公平、活力和秩序、发展和安全等重大关系。加快推进营商环境、质量强市、知识产权保护等“三大领域”建设，坚决守住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及特种设备等“四大安全”底线，全力做好价格、广告、计量、消费、网络交易等民生监管执法。积极探索川陕甘毗邻地区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有效提升市场监管现代化水平，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 聚焦“四个方面”抓落实

第一，推进高质量发展。大力实施质量强企强链强县建设，培育四川天源机械有限公司、经开区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成为质量强省建设领军企业，开展第四届广元市市长质量奖评选，深入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中心和省级铝检中心建设。加大“天府名品”培育力度，指导苍溪红心猕猴桃开展现场认证、米仓山茶培育申报。强化地方标准质量管理，建立健全企业标准化总监制度，开展团体标准先进性评价工作。做好认证认可检验

检测工作，强化重点领域检验检测机构监管，持续开展电动自行车、燃气器具等强制性产品认证监管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加快完成电动汽车充电桩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加强知识产权创建、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工作，出台《广元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激励办法》《广元市市级财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知识产权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管理，推进知识产权高效转化和协同运用，完成利州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验收和广元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建设，加强产业园区知识产权工作，培育一批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第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做实商事制度改革工作，实施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优化企业开办流程、持续放宽市场准入、便捷跨区域通办、推进证照联办等措施，充分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助推经营主体健康发展。全面推动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开展川陕甘毗邻地区公平竞争审查交叉检查和第三方评估，积极申报第四批省级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严厉打击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侵犯商业秘密、虚假宣传等垄断或不正当竞争违法行为。做好经营主体信用信息归集公示，推进高效办成信用修复一件事，推动企业信用监管数据质量提升，全面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深入推进川陕甘毗邻地区信用监管一体化合作机制，结合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实施差异化监管，实现对诚信守法企业“无事不扰”为企业减负。发挥消费纠纷源头化解主体作用，建好各类放心舒心消费单元，做好 ODR 企业发展与规范工作，不断

完善消费维权工作机制。扩大消费投诉信息公示渠道，推动投诉信息“应公示尽公示”，促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协同共治，探索更高效快捷的投诉举报处置运行机制，营造放心舒心消费环境。

第三，强化“三品一特”安全监管。加强食品生产、加工、流通和餐饮服务等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围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监管服务水平、深化食品安全宣传、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和常态化开展民生抽检五个方面，积极开展风险分类分级管理、集中供餐单位食品安全治理、农村食品及集体聚餐监管、保健食品沙盒监管、制止餐饮浪费、重大活动保障六大工作，坚决确保食品安全。聚焦重点品种、重点区域、重点环节，健全完善药品监管体制机制，持续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扎实开展医疗器械经营分级监管工作，深入排查药械化安全风险隐患，强化全链条、全过程和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坚决确保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扎实推进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加强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强化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事中事后监管，持续开展燃气器具、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化肥、消防等重点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持续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坚决确保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压紧压实特种设备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以及检验检测环节的监督检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城镇燃气安全整治，加快96933电梯应急处置服务平台建设，持续开展特种设备问题隐患排查整治，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坚决确

保特种设备安全。

第四，提升监管效能。健全“三书两函一台账”制度，综合运用挂牌督办、责任约谈、立案调查、行政建议、责令整改、提醒敦促等多种方式，强化监管权威。构建“包容审慎监管”治理格局，灵活采取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方式，对市场经营主体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予处罚。推行“首错免罚”“类案同罚”制度，把握好执法“时、度、效”，统筹好执法“法、理、情”，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以“春雷行动2025”为抓手，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不正当竞争、虚假违法广告和违反长江“十年禁渔”等扰乱市场秩序违法违规行。狠抓水电气、医疗、教育、殡葬、养老、房屋销售、物业服务、停车收费、网络平台社区团购、网约车和高端白酒等领域价格监管执法。全面提升企业信用监管数据质量，强化企业信用风险监测预警，推动企业信用与重点领域监管深度融合，完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制度，健全信用修复机制。高效运用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平台、特种设备综合管理平台、经营主体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等互联网平台，全面提升智慧监管水平。

另外，要继续全力做好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整治、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专项整治、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电子秤和电子门锁等群众身边“关键小事”整治、知识产权“以审谋私、审代勾连”整治八个方面工作。

4.瞄准“九大专项工作”抓突破。在做好市场监管面上各项工作的同时，要聚焦民生领域，围绕社会最关切、群众最关心、各级党委政府最关注的突出问题，重点抓好“九大专项工作”，以办好老百姓关心的大事小事来推进重点问题破解，引领市场监管工作开创新局面。

第一，开展市场秩序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查处无证无照经营、销售过期变质食品药品、非法添加、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以次充好、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等违法行为。重点查处商业贿赂、虚假宣传、商业诋毁、市场混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重点检查使用国家明令淘汰、“三无”产品、未经检定、检定不合格、超期未检的计量器具等行为，严厉打击加装作弊装置进行计量作弊的行为。加强对米面油、肉蛋奶、蔬菜等生活必需品、宾馆酒店、旅游市场等重点领域的价格监管，从严查处哄抬物价、价格欺诈、随意涨价、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价格违法行为。充分运用网络交易数据监测监管平台，加大监测和检查力度，重点检查监测经营主体是否依法登记，对销量靠前商品在集中促销期前后周期内的商品详情进行高频监测，及时发现并从严查处其中可能出现的商品刷单炒信、假冒、价格欺诈、商业混淆等违法行为，通过严的监管和严的举措，净化市场秩序。

第二，开展农村地区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聚焦城乡结合部和乡镇集贸市场、批发市场、物流配送仓库、电商平台仓储地、小摊贩、便利店和舆情反映较集中、消费者投诉较多的生

产经营企业等重点区域，加强对儿童服装、学生用品、老年用品、食品相关产品、农资产品、电动自行车及配件、燃气器具、烟花爆竹、成品油、农用薄膜、建筑保温材料等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力度，重点打击无证无照、超范围经营、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偷工减料、以假充真、以次充好、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

第三，开展民生领域价格专项整治行动。聚焦社会民众关注反映强烈的水电气、通信、金融、教育、医疗、殡葬等重点领域，开展价格收费专项监督检查。检查本地区供水、供电、供气、电信企业、金融单位，重点查处不按照规定内容和方式明码标价，诱骗消费者与其进行交易和乱收费、自立收费项目和不按收费标准收费等行为。检查各级学校伙食费、课后服务费、研学费等收费标准和收费范围，是否变相强制学生接受有偿服务，通过第三方机构向学生收费并营利等行为。检查各类医疗机构是否通过串换项目、分解项目、扩大范围、收取医疗项目包含的一次性耗材费用等变相提高收费标准等行为，以及通过捆绑、组合方式提供医学检验服务变相强制收费行为。要结合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整治，严厉打击殡葬服务机构不执行明码标价、价格欺诈、强制服务并收费等违法行为，及自立标准收费行为。

第四，开展农村及城乡结合部药械化专项整治行动。聚焦农村及城乡结合部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个体诊所、零售药店，化妆品专卖店、商场（超市）、零售店、宾馆、美容美发机构等场所，重点对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的采购进货查验、储存养

护、使用过程等各个环节进行检查，认真核查是否存在药械化购进渠道、供应商资质、存储场所和设施设备不符合要求；是否存在销售过期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以及非法渠道购进药械化、超范围经营、不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等违法违规行为。在开展专项行动的过程中，要及时督促药械化经营使用单位提高主体责任意识，定期开展经营规范自查。同时，各县区局要加强对医疗机构的医疗检查设备排查力度，尤其是对过期设备要重点查处，确保医疗器械质量安全。

第五，开展“一老一小”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以养老院、社区老年人食堂、老年助餐点和学校食堂、托育机构食堂、涉供餐校外培训机构、月子中心等“一老一小”集中用餐单位为重点对象。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无证无照经营、超许可范围经营、未办理健康证明、未开展从业人员培训考核等情况。督促集中用餐单位及其食堂承包经营企业健全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等制度，加大对“一老一小”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检查力度，尤其要加强供货食材质量把关和运输储存等关键环节监管，坚决避免失控失管造成食品安全事故和舆情事件。

第六，开展网络餐饮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摸排辖区内网络餐饮经营单位的经营场所、经营状况等基本情况，建立入网餐饮服务单位专项监管台账，做到“三清一明”（即餐饮底数清、人员信息清、工作任务清、经营状况明）。严格审查经营主

体资质，全面清理无证经营和违法违规商家，加大线上线下监督检查，重点针对单位证照公示、是否超范围从事经营活动、从业人员健康证、制止餐饮浪费等方面开展检查。要加强餐饮经营单位开展约谈指导会，提醒经营者按要求开展自查自纠，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内部管理。要加强网络餐饮食品安全专项抽查检查工作，将平台订单量大、食品安全投诉集中、差评较多的网络餐饮经营单位列为重点检查对象，持续强化靶向抽检，实现精准有效监管，全力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第七，开展小作坊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按照“清理整治一批、规范发展一批、转型升级一批”的思路，研制食品小作坊监管引导规划和食品小作坊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清单，逐步建立覆盖各类食品小作坊的生产加工规范体系。科学运用风险等级结果，系统梳理主要风险点，制定差异化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做到监管对象有底数、重点区域有档案、风险隐患有清单、管理防控有对策。加强许可前期指导，对重点监管食品目录内的食品小作坊加强生产许可审查和现场核查，组织专家上门服务，帮助解决生产难题。加大协调力度，争取基础保障要素支持，推动“坊转企”、区域集中生产等项目实施，系统打造一批“小而精、小而特、小而美”食品小作坊，推进小作坊转型升级，助推我市食品小作坊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八，开展民生领域广告监管专项整治行动。聚焦群众反映强烈、投诉举报集中的医疗、药品、食品、房地产、教育培

训等重点民生领域，抓好对广告活动的线上监测和线下检查，及时查处各类虚假违法广告行为，推动相关领域广告经营全链条监管，持续净化广告市场环境。广泛开展普法宣讲，用好用活合规提示、行政约谈、警示告诫等多种方式，引导敦促广告活动主体诚信自律。指导支持行业协会更好发挥作用，健全广告审查员培训制度，提升行业自治水平。督促平台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和法定义务，完善内部治理规则，从发布端杜绝和减少违法广告活动。以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机制为纽带，进一步拉紧广告审查与监管、监管与执法以及市场监管与媒介主管、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协作链条，汇聚和释放更大合力。

第九，开展全市电梯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以阶段性故障频发、市民投诉较多的公众聚集场所和住宅小区电梯为重点，督促电梯使用单位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对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电梯实施重点挂牌督办，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开展电梯维保质量抽查工作，倡导维保信息公示和质量承诺，促进电梯维保行业优胜劣汰，逐步形成公平、开放、透明的维保市场。鼓励维保单位应用远程诊断等技术和“全包维保”模式，提高维护保养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督促电梯检验检测机构严格按照安全技术规范开展检验检测工作，及时受理申请、出具检验报告和使用标志等工作，提升检验检测工作效能。试点推行住宅领域电梯使用管理新模式，培育包含电梯使用管理、维护保养、自行检测等全包式服务的电梯使用管理经营主体，促进其专业化、规模化、

长期化运营。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为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包含下属二级单位 6 个（未独立预算），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公管理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主要包括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广元市保护消费者权益服务中心、广元市个体私营经济服务中心、广元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广元市知识产权管理处。另设有内设机构 32 个。

第二部分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4851.53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09.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 310.72 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收入预算 4851.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0.53 万元，占 99.98%；其他收入 1 万元，占 0.02%。

（二）支出预算情况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支出预算 4851.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83.55 万元，占 94.48%；项目支出 267.98 万元，占 5.52%。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850.53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10.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 310.72 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0.5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7.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6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7.18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850.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310.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基本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7.48 万元，占 83.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67 万元，占 7.89%；卫生健康支出 123.2 万元，占 2.54%；住房保障支出 317.18 万元，占 6.5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3419.0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5 年预算数为 49.32 万元，主要用于：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5.55 万元，主要用于：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为72.11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341.4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76.23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6.45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23.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317.1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83.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48.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等支出。

公用经费 63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53.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持平。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4 年预算相比增长 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执法车辆费用也纳入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 年执法车辆费用部分列支在其他交通费用。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21 辆，其中：轿车 9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3 辆，越野车 8 辆，其他车辆 1 辆。

2025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用于 21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市场监管监督管理、执法检查检测等工作。

（三）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单位预算未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未安排出国（境）任务和计划。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635.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66 万元，下降 9.41%。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31.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7.1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共有车辆21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0辆。单位无价值200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

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0个，涉及预算4851.53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10个，涉及预算3948.45万元；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预算635.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6个，涉及预算267.98万元。涉密项目0个。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安排的财政预算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代管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机关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开展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主要用于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指用于药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

(项)：指用于下属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机关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
单位预算表**

附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0.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8.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1.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3.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17.1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51.53	本年支出合计	4,851.53

附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4850.53		4850.53					1.00			
		4851.53		4850.53					1.00			
359001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4,851.53		4,850.53					1.00			

附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851.53	4,583.55	267.98
					4,851.53	4,583.55	267.98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4,851.53	4,583.55	267.98
201	38	01	359001	行政运行	3,419.09	3,419.09	
201	38	02	359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2		49.32
201	38	05	359001	市场秩序执法	145.55		145.55
201	38	08	359001	信息化建设	72.11		72.11
201	38	12	359001	药品事务	1.00		1.00
201	38	50	359001	事业运行	341.42	341.42	
208	05	05	359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23	376.23	
208	99	99	359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	6.45	
210	11	01	3590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20	123.20	
221	02	01	359001	住房公积金	317.18	317.18	

附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4850.53	一、本年支出	4850.53	4850.5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50.5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7.48	4027.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67	382.67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23.2	123.2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317.18	317.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类	款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 计													

附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4850.53	4850.53	
					4850.53	4850.53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4850.53	4850.53	
201	38	01	359	行政运行	3419.09	3419.09	
201	38	02	35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2	49.32	
201	38	05	359	市场秩序执法	145.55	145.55	
201	38	08	359	信息化建设	72.11	72.11	
201	38	50	359	事业运行	341.42	341.42	
208	05	05	35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23	376.23	
208	99	99	35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	6.45	
210	11	01	359	行政单位医疗	123.2	123.2	
221	02	01	359	住房公积金	317.18	317.18	

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基本支出		
类	款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4,583.55	3,948.45	635.10
				4,583.55	3,948.45	635.10
		359001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4,583.55	3,948.45	635.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8.23	3,358.23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990.14	990.14	
301	01	3010101	晋级工资	11.18	11.18	
301	01	3010102	基本工资	978.96	978.96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513.03	513.03	
301	02	3010201	公务员规范津贴补贴	490.98	490.98	
301	02	3010202	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1.44	1.44	
301	02	3010206	其他津贴补贴（含工改、审计等）	20.61	20.61	
301	03	30103	奖金	949.89	949.89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励工资	70.42	70.42	
301	03	3010302	优秀公务员奖励（参公人员）	5.04	5.04	
301	03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708.82	708.82	

301	03	301030501	公务员年度考核奖	141.60	141.60	
301	03	301030502	事业人员年度考核奖	24.00	24.00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82.12	82.1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6.23	376.23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20	123.20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5	6.45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1.74	1.74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4.70	4.70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18	317.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5.10		635.10
302	01	30201	办公费	21.40		21.4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19.00		19.00
302	04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	05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	06	30206	电费	36.00		36.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00		21.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10.17		10.17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	16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0		3.6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25.00		25.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19.71		19.71
302	29	30229	福利费	137.97		137.97
302	29	3022901	福利费	29.97		29.97
302	29	3022902	食堂补助经费	108.00		108.00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0		50.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7.91		147.91
302	4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3.00		13.0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4		103.24
302	99	3029901	党建经费	69.25		69.25
302	99	3029902	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16.29		16.29
302	99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0		17.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0.22	590.22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590.22	590.22	
303	05	3030501	退休人员绩效补助	584.64	584.64	
303	05	3030504	遗属生活补助	5.58	5.58	

附表 8: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266.98
					266.98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66.9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2
201	38	02	359001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9.10
201	38	02	359001	办公设备采购	20.22
201	38	02	359001	医药健康	20.00
				市场秩序执法	145.55
201	38	05	359001	市场监管专项（含市场主体印章、优化营商环境、质量强市、重大违法行为举报奖励、标准化、计量和公平竞争审查）	145.55
				信息化建设	72.11
201	38	08	359001	信息化运行和服务	72.11

附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
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53.60		50.00		50.00	3.60
		53.60		50.00		50.00	3.60
359001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53.60		50.00		50.00	3.60

附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本表无数据

附表 1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注：本表无数据

附表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附表 1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59001-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信息化运行和服务	72.11	满足我局日常办公网络及固话需求，为无纸化办公提供网络支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00M 互联网光纤和 20M 涉密网光纤各	=	1	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动视频会议系统、电信视频会议系统专线各	=	3	条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动 OA 办公业务系统网络 条数	=	1	条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M 语音数字中继专线和 50M 电子政务外网光纤	=	2	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M 党政网光纤和 10M 金财网 光纤	=	2	条	2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G 网络宽带和互联网服务 条数	=	1	条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固话通话数量	=	104	部	3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华平台租赁	=	1	个	3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网络畅通率	=	100	%	3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网络覆盖率	≥	95	%	3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2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维修及时性	≤	48	小时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移动 OA 办公流量服务	≤	60000	元	1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M 语音数字中继专线和 50M 电子政务	≤	36000	元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移动 OA 办公配套链路	≤	121900	元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移动视频、电信视频会议系统专线	≤	13800	元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04 部固话	≤	38200	元	1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0M 金财网光纤和 10M 党政网光纤	≤	7200	元	0.5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化平台租赁	≤	120000	元	3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300M 互联网光纤和 20M 涉密网光纤费用	≤	297600	元	7.5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天翼安全大脑服务	≤	26400	元	1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运行稳定性	≥	9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络办公满意度	≥	90	%	10	正向指标
359001-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9.10	全面完成 2025 年乡村振兴工作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紫苏面积	≥	50	亩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青蒿面积	≥	40	亩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达标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2	月	10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帮扶工作补助	≤	2.5	万元	10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补助	≤	6.6	万元	1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提高	定性	忧	级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推动巩固脱贫攻坚上台阶	定性	忧	级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民对乡村振兴工作满意度	≥	85	%	10	正向指标

359001-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办公设备采购	20.22	根据工作需要购买资产设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会议桌数量	=	1	台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器数量	=	1	台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复印纸数量	=	707	包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碎纸机数量	=	1	台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会议椅数量	=	48	台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投影仪数量	=	1	台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便携式打印机数量	=	4	台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数字协调器数量	=	2	台	2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一体机数量	=	3	台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12	月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复印纸成本费用	≤	2	万元	3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便携式打印机成本费用	≤	1.32	万元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会议桌成本费用	≤	2.67	万元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投影仪成本费用	≤	2.07	万元	3	反向指标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数字协调器成本费用	≤	0.3	万元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器成本费用	≤	8.4	万元	2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体机成本费用	≤	0.96	万元	3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会议椅成本费用	≤	2.4	万元	2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场监管正常工作	定性	良	级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确保单位正常履职	定性	忧	级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359001-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管专项（含市场主体印章、优化营商环境、质量强市、重大违法行为举报奖励、标准化、计量和	145.55	1. 紧紧围绕省局、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全面提升全市市场监管能力。 2. 严守食品、药品、重要工业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四条安全底线，做好行政审批、有机广元创建等工作，强化消费引导、深入推动放心舒心消费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铝基新材料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中心	=	1	个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次数	≥	2	次	0.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性产品生产企业监管数量	≥	5	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动车销售企业监管数量	≥	50	家	1		正向指标

公平竞争 审查)		境建设。 3. 开展“春雷行动”，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价格监管、广告监管、网络和合同监管，提高综合行政执法水平。 4. 做好营商环境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宣传周‘各项宣传月活动’	≥	8	次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企业登记和各类行政许可件数	≥	2800	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新增商标注册数量	≥	600	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质量强市成员单位培训	≥	1	次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有机产品抽检(批次)	≥	30	批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宣传培训	≥	3	次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数量	≥	30	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县两级价格监测线下布点	≥	6	个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与安全巡诊次数	≥	60	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地方标准制定	≥	2	项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认证有效性检查数量	≥	20	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价格诚信示范	≥	4	个	1	正向指标

						街建设 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广告监督抽查	≥	50	户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	≥	6670	人/次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次数	≥	2	次	0.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市场监管及营商环境培训	≥	8	次	0.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企业标准“双随机”抽查次数	≥	1	次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办市场监管领域案件	≥	5	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放心舒心消费行动家数	≥	50	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演练次数	≥	1	次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网络市场监管监测次数	≥	12	次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无照工作抽查次数	≥	2	次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双随机”、	≥	5	%	1		正向指标

						“一公开”企业抽查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梯检验检测机构质量抽查数量	≥	8	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规范化建设	≥	8	家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打击传销和规范直销工作规范率	≥	80	%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参训率	≥	90	%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查办执法案件结案（移送）率	≥	90	%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开办企业印章免费率	=	100	%	0.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通过率	≥	85	%	0.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电梯检验检测机构质量抽查率	=	100	%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认证有效性检查完成率	=	100	%	0.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问题巡诊问题整改率	≥	80	%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制定地方标准评审通过率	=	100	%	0.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阶段性宣传(宣传周)完成率	=	100	%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年报公示率	≥	85	%	0.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标准、团体标准评估指标覆盖	=	100	%	1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有机产品抽检不合格处置率	=	100	%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家劳务费	≤	20	万元	4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费	≤	40	万元	4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	45	万元	4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会议培训费	≤	10	万元	4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差旅费	≤	30.55	万元	4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感指数增加率	≥	80	%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	5	次	10	反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5	%	10	正向指标
359001-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十四五”胰岛素不良事件重点监测(代管资金)	1.00	开展“十四五”胰岛素不良事件重点监测,确保发现阳性病例及时上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广元市中心医院哨点数量	=	1	个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哨点发现阳性病例准确率	≥	9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监测时间	≤	12	月	10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测成本	≤	1	万元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健康安全	定性	忧	级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10	正向指标
359001-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药健康	20.00	完成市发改委下达的医药相关招商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外出招商活动	≥	12	次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介会	≥	1	次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费	≤	4	万元	5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差旅费	≤	5	万元	5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接待费	≤	4	万元	5	反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费	≤	7	万元	5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生物医药产业 高质量发展	定性	忧	级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更好的促进广元的 经济发展	定性	忧	级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0	%	10	正向指标